



首届“滨州最美警察”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讲好警察故事,树立滨州公安队伍良好形象,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2018年12月7日,市委宣传部分、市公安局联合启动首届“滨州最美警察”推选宣传活动。活动得到了社会各界和全市公安民警的高度关注和积极参与,期间,“滨州队长”“平安滨州”“滨州公安”头条号等新媒体平台访问量达260万人次,群众投票数达42.5万人次,形成广泛影响。

经单位民主推荐、集中宣传、网络投票、专家评选等环节共产生11名首届“滨州最美警察”和10名“滨州最美警察”提名奖。

1月15日,首届“滨州最美警察”颁奖晚会举行。晚会举行之前,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光峰接见了首届“滨州最美警察”。市委副书记、市长宇向东出席颁奖晚会。王晓娟、张延廷、孟晓雷、吕德章、赵永生、赵霞、侯学锋、王建安等分别参加了颁奖活动。

张光峰指出,多年来,全市公安机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开展防打管控等工作,全力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为平安滨州建设作出了巨大贡献。广大民警、辅警舍小家、顾大家,默默付出,为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洒下了辛勤的汗水,涌现出了许多先进人物和感人事迹。宣传部门要大力宣传他们的先进事迹。同时,希望大家珍惜荣誉、再接再厉,用实际行动展现公安工作的新气象新作为,再创新辉煌,为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小康滨州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今天,本报集中刊登11名首届“滨州最美警察”先进事迹。



刘国锋

刘国锋,无棣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副大队长。

大济路贯穿无棣县南北,交通安全压力大,刘国锋大胆提出打造大济路为“交通事故真空区”。2018年至今,该路段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34%,创下连续四个月未发生死亡交通事故的纪录,成为真正的交通事故“真空区”。2018年,无棣县交管工作在全市交警系统月考核中一直名列第一名。

路面拥堵、乱停乱放一直是无棣城区的交通难题。刘国锋提出“民警要上路,上路要管事”的理念,盯靠第一现场,以身示范,带头执勤,紧抓路面主战场,强化一线执法,打破所队、科室界限,全警上路,一线执勤警力增长98%,加强现场指挥和工作调度,执法力度不断加大,城区道路交通拥堵、乱停乱放问题得到有效治理。他建立健全机动灵活快速勤务,实现了高效疏导交通拥堵、快速处置交通警情、精准查处交通违法行为的目标,2018年的交通逃逸事故全部破获。

在农村,他提出以防事故为抓手,综合构筑“点、线、面”多维防控格局的工作模式,实现了对驾驶员、车况、行驶路线的全方位监管。2018年以来,大队共劝导交通违法行为6000余起,举报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98起,筑牢了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第一道防线。



程建兴

程建兴,市公安局滨城分局法制大队大队长。

1999年大学毕业被省委组织部、省公安厅选调到市公安局滨城分局工作。他凭着对公安事业的热爱和对法律知识的渴求,坚持学习、不断积累,持之以恒,使自己从一个“门外汉”逐渐成为了全局的法律权威和法制工作的行家里手。

他对法律钻研精准而独到,思路宽阔,对公安法律规定理解深刻,在处理法律问题时往往有非同寻常的独到见解,加上多年积累的丰富的公安工作实践经验,成就了这位年轻却老练的法制专家型人才。在他的带动下,全体民警规范执法意识明显增强,执法水平不断提升。2013年以来,分局法制大队共审核评查案件6000起,移送起诉1500余起,2500余人,行政处罚3000余起,5500余人,没有发生行政复议被变更、撤销和行政诉讼败诉案件,群众对公安机关执法满意度明显提升。

自参加工作以来,他先后被评为全市执法质量先进个人、优秀公务员和全省公安机关优秀法制大队长,并多次荣获个人三等功,2016年度被授予个人二等功。2013年以来,滨城分局连续五年在全市执法质量动态考评中名列第一,2014年和2016年分局被评为全省执法示范单位。在2018年市局组织的基本法律知识考试中,滨城分局取得了第一名的好成绩。



吴洪顺

吴洪顺,滨州市看守所管教大队教导员。

2013年7月份,吴洪顺和同事们自愿报名加入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并接受了血液采集。

2019年1月5日,吴洪顺赴山东省千佛山医院进行造血干细胞捐献。

1月10日、11日上午,吴洪顺分两次顺利完成造血干细胞采集,捐献的造血干细胞将用于救治外省一名90后的白血病患者。吴洪顺也成为全市公安系统第一位、全市第24位造血干细胞捐献者。

在本职工作中,他坚持人性化管理,先后有14名未成年在押人员被成功教育转化。他建议看守所研发的“狱情动态管理信息系统”,在全省乃至全国率先将风险评估的理念引入监所管理,覆盖每个工作环节,并借助信息化手段动态呈现出来,实现了对在押人员的分级分类动态管控,大幅度提高了工作效率,减少了风险隐患。

近年来,他先后荣获个人三等功三次,多次被评为全市公安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个人,被公安部评为全国监管系统信息技术应用先进个人。



张永生

张永生,滨州市公安局刑侦支队副支队长。

从警18年来,他一直在打击犯罪最前沿,以高度的事业心、责任感和奉献精神,忘我工作。从普通民警逐步成长为优秀的侦查指挥员,先后参与侦办各类重大刑事案件近千起,并起到了关键作用。他年均出办案超过200天,加班加点超过500小时,在侦破陈某某等人贩卖毒品、姜某恶势力团伙犯罪等案件中,数次命悬一线,与死神擦肩而过,为维护全市社会治安稳定,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作出了突出贡献。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张永生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一如既往地冲锋在前,每一起大要案件的办理都有他的身影。在市公安局侦办的首起涉黑恶势力犯罪案件中,他担任专案组长,带领专案组民警攻坚克难、昼夜奋战,成功打掉博兴县城东办事处以王某然为首的黑社会性质组织。

他先后荣立个人一等功1次、个人二等功2次,获得“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全国特级优秀人民警察”“全国十佳刑警”“全省人民满意政法干警”“山东省道德模范”“齐鲁最美青年”全省善行义举四德榜“榜上有名”先模人物、“山东青年五四奖章”等荣誉称号。



董爱荣

董爱荣,滨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开发区大队女子中队中队长。

13年来,董爱荣带领开发区交警大队女子中队不断探索,创新管理,把大爱延伸到学校、辐射到社区,播撒到辖区的角角落落。在大队的支持下,2012年,女子中队成立了“两团一队”,即交通安全宣讲团、爱心义工团和校园护卫队。她带领“交通安全宣讲团”走进辖区学校、幼儿园、机关单位,讲授交通安全课。带领“爱心义工团”定期到滨州市福利院和敬老院去看望孩子和老人,进行义务劳动。带领“校园护卫队”成员,每天风雨无阻地在北镇中学、实验学校、实验幼儿园等校园周边巡逻、站岗,维护校园周边交通秩序。

董爱荣脚踏实地,作风严谨,不断加强政治学习钻研业务知识,不断提高自身素质和工作水平。她带领女子中队把热情服务与严格执法、执法为民紧密结合,营造了文明有情、畅通有序的交通环境。十三年,她先后获得“齐鲁先锋警员”、滨州市政府命名“滨州”“青少年维权岗”“巾帼文明岗”和山东省“齐鲁先锋警队”称号。同时,她也是全省“交通安全宣讲团成员”。



徐胜利

徐胜利,滨州市公安局特巡警支队三大队副大队长。

2016年,某地发生一起爆炸案,需要人工拆除一枚爆炸物,固定证据,给老百姓一个交代。接到任务后,刚做完双膝半月板切除手术不久的徐胜利和滨州特巡警排爆专业队的队员们,5分钟内集合完毕。到达现场,徐胜利马不停蹄地参与到处置工作中,并作为主排爆手,身着40公斤重的排爆服,在危险区域独自面对爆炸物。经过1个小时的紧张工作,徐胜利顺利排爆。

他多次带领团队参与重大活动安检,最长时一年出差8个月。滨州排爆工作起步较晚,基础薄弱,徐胜利带领队员们刻苦钻研排爆技能,搜集全国乃至全世界的排爆案例,逐一分析点评,每年都能积累整理一大本。日积月累的钻研使这支队伍业务水平突飞猛进,大队设计建成了集教学、训练、考核、研判为一体的排爆研判中心,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他被省公安厅荣记一等功,到我国公安专业的最高学术殿堂——中国人民公安大学讲授排爆专题。



刘彬

刘彬,阳信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技术室主任兼视频侦查中队中队长。

从事刑侦工作十二年以来,刘彬参与勘查各类现场3000余次,破获案件800余起,在侦破多起影响大、危害大的刑事案件中发挥了关键作用。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刘彬一直奋斗在打击黑恶势力的一线。2018年3月,阳信县公安局获得线索,有人强抢车辆、暴力讨债。刘彬带领骨干力量迅速成立专案组开展侦破工作。因部分被害人害怕打击报复,不敢报案,侦查工作困难重重。刘彬根据少量案件信息,从纠纷源头查起,循线追踪,锁定了犯罪嫌疑人身份,充分掌握了大量犯罪事实,一举抓获李某等六名涉案嫌疑人,查获涉案车辆20余辆,涉案价值160余万元,及时铲除了号称“地下执行局”的黑恶团伙。

他不断探索创新技术室向视频侦查模式延伸。视频侦查中队自2015年成立,破获各类刑事案件400余起,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150余名。



刘保宁

刘保宁,邹平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刑侦大队大队长。

1994年9月参加公安工作。24年来,他始终奋战在打击犯罪、守护平安的第一线,带领刑侦大队破获了一起起重大案件,命案及重大案件实现全破,刑事发案数连年下降。为侦破案件,在刺骨的寒风中蹲点守候,双脚冻得失去知觉,他和战友们连续五天昼夜奋战。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他强化专案攻坚,加强案件线索摸排,对黑恶势力犯罪案件一查到底。抓捕涉黑犯罪嫌疑人李某时,考虑到李某可能随身携带枪支,在抓捕的关键时刻,刘保宁眼疾手快,不畏凶险,一个箭步冲上前去,紧紧抓住嫌疑人的双手,最后将李某成功抓获,有效避免了流血牺牲。

截至目前,刘保宁带领队伍共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4个,恶势力犯罪团伙6个,抓获各类黑恶犯罪嫌疑人193人,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资产1916万元,取得阶段性成效。他先后荣立个人二等功1次、三等功3次。



李晓

李晓,博兴县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

在公安工作的第一线,短短六年多的时间里,李晓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百余起,其中命案4起,案件侦破率和抓捕数一直在大队中名列前茅。

2014年,在一起非法买卖易制毒物品案侦办期间,为了摸清制毒人员的具体藏身地点,他多次乔装尾随嫌疑人,冒着生命危险抓捕行动提供了准确线索。2017年,在侦办一起盗掘古文化遗址案中冲锋在前,最终由两省、四市同时收网。然而,嫌疑人一直拒不供认,案件陷入僵局,李晓作为该案主犯三天两夜没有合眼,终于以嫌疑人家属作为突破口,在其窝藏地点成功起获20余件涉案文物,从而将犯罪嫌疑人心理防线全部击溃。2018年,李晓参与主办的刘某等人涉黑社会性质组织案,打响博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一枪。在讯问该案一号犯罪嫌疑人刘某的工作中,他克服种种困难,运用多种审问技巧,最终拿下了该嫌疑人共计7万余字的供述,为案件的侦办打开了一个突破口。



张希勇

张希勇,滨州市公安局沾化分局交通警察大队车辆管理所所长。

为提车管所的服务质量,张希勇带领车管所全体工作人员深入推进公安交通管理“放管服”改革,落实20条措施。在办证窗口设置业务办理指南和流程图,让办事群众“一目了然”,服务信息“一次看清”。升级了服务大厅叫号系统,增加手机短信提醒功能,实现“静默叫号”服务,办事群众可以在休息区耐心等待,收到短信后可直接到窗口办理业务,避免因特殊情况错过叫号,使整个大厅内安静有序。张希勇带领车管所全体工作人员积极采取措施,强化车辆和驾驶人管理,对不符合或者车辆安全技术性能达不到要求的,一律不予办理车辆注册登记手续。强化驾驶人源头管理,严把驾驶人考试关。在严格考场秩序和考试管理的同时,落实“谁考试、谁签字、谁负责”的考试制度,严格执行考试员和学员双签名制度。



王含山

王含山,惠民县公安局扫黑除恶专业队负责人。

1997年8月入警以来,王含山一直奋战在公安一线。一路走来,他嫉恶如仇,一身正气,逐步成长为侦查办案能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惠民县公安局在全局抽调精干力量,建立了13人的扫黑除恶专业队,王含山担任扫黑除恶专业队的负责人,迅速投入到案件侦办中。

在侦办刘某某犯罪团伙案中,几名主要犯罪嫌疑人到案后极力狡辩,拒不交代犯罪事实,对所指控的罪名采取沉默方式抗拒侦查。王含山及时调整侦查思路,安排专案组民警兵分三路,走访案件当事人、知情人、证人,同时对几名主犯实施心理战,根据外围工作开展情况,适时抛出证据,打击其心理防线。为了案件早日取得突破,王含山带领外围取证组马不停蹄,历时7天,行程3000多公里,终于获取了关键证据。专项斗争开展以来,专业队一举打掉4个犯罪集团,将36名犯罪嫌疑人送上法律的审判台。21年来,王含山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2次、嘉奖4次。